

债券代码: 163430.SH

债券简称: 20 国宏 01

债券代码: 188487.SH

债券简称: 21 国宏 01

债券代码: 188729.SH

债券简称: 21 国宏 02

债券代码: 148544.SZ

债券简称: 23 国宏 G2

债券代码: 241526.SH

债券简称: 24 洛宏 01

债券代码: 242107.SH

债券简称: 24 国宏 02

债券代码: 242465.SH

债券简称: 25 国宏 K1

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如有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事项，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石迅升

职务：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电话：0379-65921702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及决策情况

2025年3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秘书的议案》，根据工作需要，公司董事会同意解聘石迅升董事会秘书职务，聘任裴新杰为董事会秘书。根据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债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洛国宏〔2021〕53号）的规定，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石迅升变更为裴新杰。

（三）新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姓名：裴新杰

职务：办公室主任、董事会秘书

电话：0379-65921702

二、影响分析

本次债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系公司正常变动，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变更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公告》的盖章页）

洛阳国宏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 3 月 7 日